责任编辑：舒玲玲 版面设计：余江燕
电话：0571-87778115
E-mail:jyxxb2@163.com

责任编辑：朱 丹 版面设计：余江燕
电话：0571-87778087
E-mail:jyxxb3@163.com

向新时代“美好教育”再出发

□杭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沈建平**

党的十八大以来，杭州以“优质均衡”为主题，构建“后普及”时代高水平教育公共服务体系，努力满足人民群众从“有学上”到“上好学”的教育需求。如今，杭州确立“美好教育”发展新追求，着力优化配置教育资源，加大共建共享力度，缩小城乡差距、校际差距，进一步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着力建设更充裕、更多元、更优质、更开放、更公平的现代化教育服务体系，让更多的人享受更好的教育。

做强基础，抓好教育配套设施规划建设。杭州坚持规划建设优先，2005年率先提出并落实教育配套设施建设与住宅区“三同步”原则，为满足常住人口和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入学需求提供基础和关键保障。2014—2018年，全市新建义务教育段学校130所，新增班级数4444个。下一步，杭州将充分考虑教育多样化、小班化、信息化、国际化等因素，适应人口政策调整和学龄人口变化趋势，进一步优化城乡教育布局，持续增加教育资源的有效供给。

做优战略，破解优质教育资源结构性矛盾。面对新老城区深度融合和新型城镇化快速推进带来的优质教育资源结构性短缺的难题，杭州积极探索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模式改革，深化实施以“跨域突破、县域盘活、师资融通、技术带动、治理跟进”为主要特征的新名校集团化战略。至2018年年底，全市中小学名校集团化覆盖率达到58.27%，形成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多维推动、相互促进的格局。杭州将继续支持各地各校创新集团化办学管理机制，加快推进各区教育融合发展和跨区域跨层级集团化办学，进一步推动县域优质均衡向市域优质均衡拓展。

扩大共享，打破城乡教育时空界限。杭州致力于构建“互联网+教育”新格局，实施教育信息化三年行动计划，深化各级各类教育资源在线平台建设与应用，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如实施“名师公开课”项目，实现名优教师课程资源的精准推送、免费共享，深受广大师生及家长的欢迎，网络点击量累计超过1亿人次。杭州将以实施教育信息化第二轮三年行动计划为依托，加快推动教与学方式、教育供给方式、教育治理方式的变革与创新，全力打造城乡广泛共享智慧教育的杭州品牌。

注重引领，强化师资关键要素支撑。杭州连续5年推进县域内义务教育公办学校教师校长交流，累计交流教师校长1万余名，有力地促进了义务教育师资均衡配置。同时积极扩大优质师资辐射效应，实施“名师乡村工作室”建设项目，全市建成由特级教师、高校教授等领衔的119个名师乡村工作室，紧密扎根乡村开展带教活动，带动乡村基础教育质量整体提升。杭州将以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为突破口，进一步探索完善市域内中小学教师校长交流激励机制，建立健全教师走教、特级教师下乡支教等制度。

从创建促提升 加快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绍兴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姚国海**

绍兴始终把公平而有质量作为教育发展的不懈追求。近年来，按照“在全省率先高水平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总目标，绍兴以创建促提升，加快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融入“一张图”。科学制定《绍兴教育现代化2035行动纲要》，配套出台“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高教强市建设、民办教育健康发展、高中阶段攻坚、学前教育规范发展、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等六大实施意见，全面开展优质均衡五大创建、学前教育普惠扩面、教育网点布局优化等十大行动。力争到2022年，有70%的县（市、区）创建成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

规划“一体化”。着眼于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制定与创建工作相衔接的一体化规划。完善优化全市学校网点调整规划，统筹编制市辖三区学校网点布局专项规划。统筹推进城镇中小学校项目建设，全面消除义务教育学校大班额和超规模办学现象，有效破解“城镇挤”问题。编制《绍兴市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专项规划》，指导各县（市、区）紧盯教育短板确定分年整改任务，因地制宜推进创建工作。

保障“一盘棋”。在谋划“十四五”发展规划、修编全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时，优先安排教育专项规划和网点调整规划。在财政资金投入上优先保障教育，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并根据各地短板加大重点领域投资力度。建立以师资配备、生均拨款、教学设施设备配备等为核心的教育资源要素标准体系，在公共资源配置上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

创建“一张网”。开展多种创建，实现多轮驱动，形成横向覆盖六县（市、区）、纵向实现“校—镇—县—市”四级联动的创建网。大力发展“互联网+义务教育”，全域优化资源共享。大力加强基础教育共同体建设，推进“县管校聘”改革与义务教育段校长教师交流轮岗相衔接，全域融通师资配置。推进“五星三名”创建工作，以学校党建的全域提升引领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拧成“一股绳”。全市构建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统一领导、党政齐抓共管、部门各负其责的创建工作领导机制。市政府与各县（市、区）政府每年签订创建工作补短板责任状，各县（市、区）对照教育部《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办法》列出整改任务清单并整改销号。市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不定期开展督查指导，并将督导结果作为地方领导及办学主管部门领导奖惩的重要依据。宣传部门加强舆论宣传引导，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和主动参与创建工作的浓厚氛围。教育部门加快推进义务教育段空调安装全覆盖、“明眸亮睛”等民生实事，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更公平更有质量的教育。

办好家门口每所学校 解好人民群众关切题

□宁波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朱 达**

基于宁波现状，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关键是要把国家的要求落地落细落实，重点是进一步完善政策体系，夯实工作举措，创新实践路径，力争让教育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人民群众。

优化顶层设计。谋划出台《宁波教育现代化2035行动纲要》等教育中长期发展规划，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进一步完善义务教育“省市统筹、以县为主、乡镇参与”的管理体制，统筹全市教育经费，适度加强市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提高对义务教育的财政转移支付力度，力争到2022年，全市70%的县（市、区）创建成功。

提高教育质量。推进义务教育课改实验区建设，实施“课堂改革”攻坚计划，开展宁波绿色可持续发展教育行动。大力提升学生综合素养，3年内试点建设一批校园足球、艺术教育和劳动实践试验区、示范校。实施义务教育薄弱学校提升计划，探索“名校集团化”“城乡学校共同体”办学，到2022年覆盖乡村小规模小学和薄弱初中学校比例超过80%，力争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全覆盖。

保障教育公平。坚持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大力整治不规范招生行为，实现公民同招。深化招生制度改革，将60%以上的优质高中招生指标分配至区域内初中，并向农村初中倾斜。实施“互联网+义务教育”计划，推进“城乡携手、同步课堂”建设，提升宁波智慧教育“一网三平台”供给水平，推动农村薄弱学校同步享受优质教育资源，全力保障外来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优质教育的权利。

加强队伍建设。按照城乡编制标准统一要求，确保一线专任教师足额配备。落实农村特岗教师津贴和乡村教师津贴制度，确保乡村教师人均年收入不低于城市教师。实施乡村教师专业发展支持计划，如特级教师（名师）与乡村青年教师师徒结对、网上名师工作室、乡村教师国际交流培训等。深化“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实施城乡教师交流计划，教师职称评审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倾斜，引导教师从城镇优质学校向农村学校、薄弱学校合理流动，确保义务段符合交流条件的教师、校长交流比例不低于20%。

深化评价改革。完善《宁波市初中阶段学生综合素质评价实施意见》和《初中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指南》，建设宁波市初中生综合素质评价平台，提高对体育、美育、心理健康、创新素养的评价权重。健全市、县、校三级督导评价机制，围绕区域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将县级政府实施教育工作目标管理考核纳入市政府考核体系。实施义务教育互联网大数据监测计划，谋划建设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情况数据库，实行动态监测。建立完善教育视导制度和责任区督学制度，对学校的教育管理、课堂教学、教科研情况进行年度专项视导和随机督导。

不断满足人民群众 对优质均衡教育的需求

□金华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楼伟民**

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要“推进教育公平，努力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当前，现有教育资源在一定范围和程度上仍不能很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均衡教育的需求，根源在于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不足。对此，我们要重点抓好三方面工作。

要进一步优化布局，统筹兼顾促进教育均衡。充分考虑城镇化进程不断加快、“全面二孩”政策实施等影响，加强义务教育资源的预警预测和前瞻规划，科学编制《金华市教育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布局调整，拓展资源供给。落实全市教育大会要求，加快推动2019—2022年全市在建和计划建设400余个教育项目落地，最大限度改善教育资源紧缺局面。继续推进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全面完成薄弱学校项目改造，认真做好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达标建设，努力缩小区域、城乡、校际差距。全面推进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和城乡教育共同体建设，到2019年年底实现全覆盖，有效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

要进一步对标找差距，坚定不移提升教育质量。坚持立德树人，落实“五育”并举。完善教育综合评价体系，努力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教育评价体系和人才培养体系，形成定性与定量评价相结合、过程性评价与形成性评价相结合的绿色评价机制。深化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全面实施义务教育阳光招生，维护中小学正常招生秩序。切实减轻学生负担，规范中小学生竞赛、评比活动，合理控制作业量，开齐开足各类课程，把体育、劳动等综合素质考评纳入升学综合评价体系。全力做好“全国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改革试验区”工作，认真组织实施“明眸摘镜”工程，确保达成全市儿童青少年近视率每年降低1个百分点的工作目标。持续深入推进在职教师有偿家教、中小学校违规补课专项整治工作，以及校外教育培训机构专项整治工作。全面推行小学放学后校内托管服务，积极探索初中校内课后服务，提升群众在教育领域的获得感、满意度。

要进一步深化改革，突出重点狠抓队伍建设。深入推进队伍建设和管理体制改革，努力打造一支与现代化都市区发展目标相匹配的校长和教师队伍。始终坚持把师德作为评价教师素质的第一标准，完善师德考核制度。进一步完善校长、教师交流机制，加大教师尤其是骨干教师的交流力度。积极推进“县管校聘”人事制度改革，清理规范非教学岗位占用专任教师编制，积极探索雇员制、报备员额制，有效缓解师资力量紧缺问题。改进教师培训方式，不断提升专业能力。依法保障教师工资待遇，维护教师合法权益，加大对优秀教师的奖励力度，增强教师职业荣誉感和幸福感。

编者按

2015年，是浙江教育发展史上值得铭记的一个年份，浙江成为最早实现全省所有县（市、区）全部通过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发展评估认定的5个省（市）之一。自此，浙江义务教育从“基本均衡”迈向了“优质均衡”的发展新阶段。这些年来，浙江的义务教育坚持以均衡为主线，以质量为核心，以改革为动力，以教师为关键，以服务为宗旨，深入实施资源优化、质量优品、改革优创、师资优育、患民优服等工程，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得到明显提升。当前，乘着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的东风，我们正满怀信心迈向率先实现教育现代化的新征程。下一步，该如何集聚起改革创新的力量再出发，不断提升义务教育的质量和水平？本报特别约请各设区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看看他们将以怎样的新思路、新行动来谋新篇。

坚持优质均衡 打造家门口的好学校

□温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郑建海**

进入新时代，人民群众对教育的需求由“有学上”变为“上好学”，县域义务教育从“基本均衡”向“优质均衡”迈进。温州将持续夯实义务教育优质均衡的“基础桩”，着力打造老百姓家门口的好学校，确保到2020年、2022年，分别有10%和35%以上的县（市、区）创成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全市义务教育发展水平迈上新台阶。

优化校网布局。紧扣“大建大美”契机，着眼城区、片区和社区发展，适应小班化、未来学校等趋势，优先规划教育布局，优先建设教育设施，提升学校品质，实现与城乡建设规划相衔接、与区域功能布局相配套、与人口居住分布相协调，力争到2022年，中小学校生均占地、建筑面积分别逐年净增0.75平方米以上，进一步加强教育资源有效供给。

创新办学机制。坚持资源共建、师资共享、品牌共铸，推进名校办分校、老校带新校、强校扶弱校等集团化联盟办学形式，通过先进办学理念辐射、骨干教师流动、教学资源共享、设备场地共用、文化生成融合等策略，充分发挥优质学校的辐射引领作用，带动薄弱学校发展提升，缩小城乡学校差距。力争到2022年，全市义务段学校集团化覆盖率超过80%，所有农村学校与城区优质学校组建城乡教育共同体。

减负提质增效。坚持“五育”并举，构建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体系。深化精准教学、作业变革、教学管理、评价引领和校内外联动，把过重的负担减下去，把有人的实效提上来，让学生拥有高尚的品德、创新的思维、健康的体魄、良好的审美、劳动的习惯。

加强信息化建设。加快教育智能化体系建设，升级教育大数据中心，推动在线课堂、翻转课堂、混合式学习等多种方式的教学改革，加快信息技术与教学过程的深度融合。全面拓展中小学在线答疑及“云好课”“云教研”“云图书馆”等线上应用，到2022年，“互联网+教育”优质资源将覆盖所有中小学校，构建“未来教育”新体系。

强化要素保障。健全财政教育投入机制，确保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确保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加大引才育才力度，推进跟越教育人才培养行动，加强教师编制统筹规范管理，健全义务教育教师工资与当地公务员工资长效联动机制。加强市、县、校三级协同联动，形成全市义务教育发展“一盘棋”格局。强化督查考核，将义务教育发展重点指标纳入对政府和干部的年度考核内容。强化氛围营造，充分利用各种载体，大力宣传义务教育发展过程中的典型事例、经验，让教育优先发展理念深入人心，凝聚教育发展合力。

努力与全省同步实现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衢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毛胜田**

衢州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教育事业，始终坚持办人民满意教育的目标，深入实施义务教育高水平优质均衡发展工程，并将之作为实施教育事业“十三五”规划、谋划“十四五”规划的重点。2019年，6个县（市、区）分别制定实施创建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计划方案，确保2022年与全省同步实现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目标。

全面夯实发展保障。深化“一校两区、名校托管”“发展共同体”“名校集团化”等均衡发展模式，强化优质学校的社会担当，充分发挥名校、强校帮扶作用。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改革职称评定、评先评优等办法，引导优秀校长、教师向农村学校和薄弱学校流动。巩固和完善城乡统一的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面落实城乡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政策。拓宽教育经费筹措渠道，不断提升城乡义务教育保障水平。

巩固薄弱学校改善成果。引导深化实施城乡学校布局动态调整，不断优化县域中小学布局，加快做大优质义务教育增量。巩固提升“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改善工程”“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工程”，加大师资（培训）、仪器设备等资源均衡配置，扩大优质学校覆盖面。到2020年，全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比例接近100%，农村小规模学校小班化教育全覆盖，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整体差异系数以县域为单位缩小至0.30以内。

深化课程和招生考试制度改革。坚持“五育”并举，全面发展素质教育。实施红色印记德育工程，深化实施义务教育课程改革方案和高中阶段学校考试招生制度改革方案，巩固提升体质健康测试成果，加强劳动实践和研学旅行等综合实践教育。深入开展“精准教学”实践，改进教育评价，推进小班化教学和差异化、个性化教育。深入实施阳光招生政策，坚持“零择校”政策和小学一年级“零起点”教学，坚持小升初不考试。优化质量监测手段，逐步构建现代化的质量监测体系。

确保城乡教育公平。落实好《衢州市保障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实施方案》，加大公办学校优先接纳随迁子女保障，加强民工子弟学校的管理和建设，引导鼓励优质民办学校吸纳随迁子女入读。完善困难学生帮助机制，确保家庭经济困难和残疾适龄儿童、青少年平等接受义务教育。不断优化农村留守儿童、离异单亲等特殊家庭儿童关爱体系，积极建立多种托管服务平台和多触角的关爱机制。全面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推进乡村教育振兴计划，深入实施“互联网+义务教育”方案，促进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均衡发展。

践行“红船精神” 不忘教育初心

□嘉兴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周建新**

嘉兴是中国革命红船起航地。近年来，嘉兴教育人不断用实践来诠释“红船精神”，不断深化教育领域改革，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促进教育公平均衡，努力打造红船旁的品质教育。2012年，嘉兴被国务院授予“两基”工作先进地区称号；2013年，嘉兴在全国率先实现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满堂红”；2017年，教育部启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创建工作，嘉兴积极响应，海盐县目前已列入全国首批创建名单。

在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道路上，嘉兴做了一些探索，积累了一些经验，同时也面临着困难，需要付出更多努力。

以全国和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导，不断推动嘉兴教育优质均衡发展。遵循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九个坚持”原则，在“六个方面”下功夫，围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的意见》，“五育”并举，着力提升教学质量，建设“四有”教师队伍，深化关键领域改革，开创新时代义务教育改革发展新局面。同时，深入贯彻教育优先发展战略，做好经费保障。

立足城乡均衡优势，进一步抬升义务教育发展底部。均衡包括低水平均衡和高水平均衡，嘉兴要做的是水涨船高的高水平均衡，也就是优质均衡。因此，抬升义务教育发展底部，是实现优质均衡的必经阶段。城乡均衡是嘉兴经济社会的一大特色和优势。2018年，嘉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第7年居全省第4位，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连续第15年居全省首位，城乡居民收入比为1.68∶1，城乡居民收入比进一步缩小。在经济社会实现较高均衡度的基础上，我们将充分发挥这一优势，实现城乡一体化发展。继续项目化推进镇村教育，加速新优质学校培育。加大对新居民子女学校的帮扶力度，加快新居民子女学校标准化创建进程，推动义务教育底部抬升。到2022年，全市将培育50所以上的农村“新优质学校”，每个镇村基层学校实现“一校一名师”。

推动优质教育资源下沉，办好家门口的每一所学校。深化教师、校长流动，打好校际交流、县管校聘、评优奖励组合拳，形成有力有序有效的流动机制；不断总结名校集团化办学和学校共同体建设经验，建立健全校长“下派”、教师“下沉”、教研“下移”的“三下”机制，推动优质资源流动，促进资源均衡配置；通过硬件同标准建设，软件均衡配置合理流动，让农村学校办得和城市学校一样有吸引力，优质教育资源供给更加充分，人民群众教育获得感明显提升。

高水平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

□舟山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祝幸安**

舟山已于2014年实现了国家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全域覆盖，全市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比率维持在95%以上。接下来，舟山将以高水平创建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为目标，确保创建工作继续走在全省前列。

抓牢三项机制，压实县级政府责任。舟山将紧紧抓住指导推进、督导评估、履职评价三项机制，提高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水平。一是要抓牢指导推进机制。对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督导评估提出的新指标、新标准、新方法、重质量“三新一重”要求，指导各县（区）人民政府制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工作方案。二是要抓牢督导评估机制。针对县（区）政府制定的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工作方案，排定的路线图时间表、列出的问题清单及其整改措施，加强专项督导并持续跟踪，确保问题整改扎实见效。三是要抓牢政府履职评价机制。将县（区）政府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列入市政府对县（区）政府教育发展考核的重要内容，年度考核量化赋分以过程性的专项督导结果和年度综合督导结果为依据。

坚持多措并举，致力于办好每一所学校。围绕优质均衡发展县“校校达标”的底线要求，通过布局调整、提档升级、专项攻坚等，努力办好每一所学校。一是优化学校布点。科学顺应城市化背景下“大岛建小岛迁”的必然趋势，坚持遵循办学规律与尊重群众意愿有机统一的原则，积极稳妥推进新一轮学校布局调整。二是优化学校育人功能。在学校达到办学条件标准化的基础上，推进实施美丽学校建设，进一步完善功能设施，加强校园文化建设，致力于提升学校空间育人功能和内涵发展水平。三是消除薄弱短板。根据海岛学校相对薄弱的实际，实施“加强海岛教育三年行动计划”；推进“以名带新（弱）、资源共享、优质发展”为主要特征、全市域区义务教育新办学校和薄弱学校全纳管理的城区义务教育名校集团化办学新机制；推进“互联网+义务教育”等城乡学校互助共同体建设。

加强新时期教师队伍建设。一是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以改革促教师资源优化配置，推进轮岗交流制度化、常态化，不断增强教师活力。二是落实教师收入与当地公务员收入联动增长机制，强化师德师能考核，突出绩效导向，加大分配改革力度，充分激发教师动力。三要实施人才强教战略，加强教师新理念、新思想、新技术全员培训，引进和培育学科领军人才，推进名师、名校长、名班主任“三名工程”建设，完善教育新苗、教坛新秀、教坛中坚评选机制，建立健全教育人才梯队培养、递进发展机制。

“五力齐发”“全网加劲”创优质均衡

□台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戴冠福**

让人民群众享有更好的教育，是我们必须交出的时代答卷。近年来，台州加大教育投入，一般公共预算教育经费占一般财政支出的比例上升至全省第3位，财政性教育经费占地方生产总值的比例上升至全省第5位，有力推进了教育事业的快速发展。全市9个县（市、区）已实现义务教育基本均衡县全覆盖；5个基础教育重点县已有3个脱帽；创成省教育基本现代化县6个。

底气决定勇气，思路决定出路。台州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始终坚持“全网加劲”“五力齐发”，走“小步快进”“变道赶超”之路。

目标发力。创建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台州原计划2021年创成1个、2022年创成3个，与“到2020年有20%、到2022年有50%的县（市、区）通过国家评估认定”的省定目标有较大差距。为此，台州自加压力、深入指导，着力推动各地提前一年创成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争取与全省同步实现全覆盖。同时，督促各县（市、区）尽早全面实现教育现代化。

机制发力。借力借势，强化顶层设计，完善对县（市、区）教育工作考核、督查机制。将创优质均衡发展县工作与对县（市、区）政府履行教育职责评价相结合，列入对县（市、区）政府年度工作目标考核，并纳入市委市政府重点工作督查内容。

政策发力。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深入推进义务教育课程改革、现代教育技术应用、义务教育质量监测等工作，持续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努力提高区域教育质量；提前谋划优化县域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加大教育资源向农村倾斜力度，彻底消灭薄弱学校和大班额，推进优秀骨干校长教师向农村流动，努力缩小城乡、校际差距；规范义务教育招生政策，严肃招生纪律，推动公民办学校同步招生制度落实，推进教育公平均衡。

督导发力。全面贯彻《浙江省教育督导条例》，扎实推进督政、督学、评估监测工作。强化综合督导和专项督导职能，适时开展对市级相关部门、县级政府的综合督导，强化对基础教育重点县脱帽、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情况的专项督导。帮助指导各县（市、区）查清问题短板，实施挂图作战，加快推进区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人才发力。全面落实市委市政府新出台的人才新政30条和6条教育配套实施细则，用好2400多万元的教育人才专项经费，加快高端人才引育。深化校长职级制、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激发队伍活力。切实加强高端培训、校本培训等各类教师培训工作，特别关注农村教师的全员培训，按“四有”好老师标准打造一支教师队伍，让每个孩子都能享有公平而有质量的教育。

力争在全省率先实现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湖州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潘 音**

湖州在2015年率先实现国家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区）创建后，努力向优质均衡目标迈进。2019年，湖州市教育大会明确目标，力争在全省率先实现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全覆盖。

坚持超前谋划，层层压实创建责任。一是出台创建方案。抓紧出台《湖州市关于加快推进教育现代化实施方案（2019—2022年）》，指导下辖县（区）落实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工作方案。二是强化督导考核。将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工作纳入县（区）教育工作年度考核，发挥教育督导工作职责，落实县（区）政府落实创建工作主体责任。三是确保整体推进。全市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区）创建工作成熟一批，推荐一批，抬高发展底部。

坚持优先保障，合理配置教育资源。一是落实优先发展战略。确保教育投入优先安排、教育人才优先引进等政策落地生根；高位推进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创建工作；深入实施智慧校园建设。二是优化供给侧改革。推进名校集团化、城乡教育共同体等建设，不断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鼓励社会力量进入教育领域，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三是提高师资配置水平。落实全国教师专业发展实验区工作，完善名优教师分层分类培养、评选制度；统一城乡教职工编制标准，配足配齐专任教师，以“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均衡城乡教师配置；保障教师待遇，在教师收入、职称评聘等方面向农村教师倾斜。

坚持内涵发展，提升教育教学质量。一是坚持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二是实施农村学校质量提升工程。推进“互联网+义务教育”，实现城乡、学校之间优质教育资源共享；推进农村30人以下自然小班化教学，破解“乡村弱”问题。三是规范中小学校办学行为。推进法治建设，引导学校依章程办学；开展学校发展性评价工作，引入第三方评价，推进教育“管办评”分离改革；推进“轻负高质”，切实抓好“六个严格”，建好“六项制度”。

坚持创建为民，增强群众的获得感。一是聚焦作风转变抓党建。深化“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落实全市“双创双全”组织力提升工程新要求，开展“抓党建 促育人”活动，打造“清廉教育”的湖州样本；开展“铭记教育初心 静心教书育人”师德主题教育活动，营造积极从师风尚。二是聚焦薄弱环节补短板。坚持问题导向，排摸每一所学校存在的短板和不足，实现精准补差。三是聚焦热点难点找对策。规范中小学生竞赛活动，控制“进校园”活动，减轻学校负担；全面开展小学推迟上学改革，做细做实“学后托管”服务；依法治理校外培训机构，建立健全长效管理机制。

让每一个孩子 都能享受优质的教育

□丽水市教育局党委书记、局长 **王 平**

义务教育是教育事业的基础，是教育优先发展的根本。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对于加快丽水教育现代化具有基础性、根本性的作用。丽水始终坚持“强市必先强教、育人必先兴学”，以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创建为契机，全面开展教育提质行动，实现“一个都不能少”“一个都不能落下”，努力让每一个孩子都能享受优质的教育。

优化教育供给，推进教育资源优质均衡。着力优化教育资源布局，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学位需求，力争到2022年新增小学学位3.5万个、初中学位1.8万个，有效破解“城镇挤、乡村弱”问题。深化集团化办学模式，推进“互联网+义务教育”学校结对帮扶，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全面推进智慧校园建设，到2022年实现智慧校园全覆盖。加强义务教育标准化学校建设，完善寄宿制学校、乡村小规模学校办学标准，全面改善薄弱学校基本办学条件。切实关爱学生，实施空调进教室工程，实行营养餐提质扩面，加大精准资助力度，促进弱势教育群体健康成长。

落实立德树人，构建“五育”并举培养体系。以“浙西南革命精神”注魂、赋能、立根，修编《浙江绿谷》地方教材，研究制定丽水市文明校园创建标准，打造“红色、绿色、古色”的丽水德育品牌。探索丽水特色的体育美育模式，深化“绿谷系列”“五大联赛—会一操”赛事活动，制定丽水中小学生体育、艺术达标标准，推进儿童青少年近视防控工作。大力倡导劳动实践教育，创建各级劳动实践教育学校，推进“绿谷知行”实践基地建设，将农村学校打造成为城区学校的实践基地。

加强队伍建设，整体提升城乡师资水平。加强教师资源的统筹管理，探索教师编制的市域统筹和城乡统筹配置机制。全面推进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和教师职称自主评聘改革，着力解决乡村教师结构性缺员和城镇师资不足问题。全面实行教师“积分制”管理，形成教师在城乡间合理流动的长效机制。健全名师、名校（园）长培养体系，完善乡村教师荣誉制度，在评优评先、工作奖励、职务评审等方面向乡村教师倾斜。完善乡村教师待遇保障机制，建立教师待遇与公务员待遇联动机制，充分发挥绩效向乡村教师倾斜的导向作用。

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义务教育质量。实施初中“壮腰”工程，市域统筹初中强校三年规划，到2022年全市培育40所初中强校，初中优质资源覆盖面达80%。推进学校教学常规管理，高度重视初中生青春期教育，帮助学生形成良好的学习和行为习惯。深化精准教学改革，建立市、县、校三级的大数据质量监测体系，提升初中薄弱学科质量。深化小学阅读教育，实施小学生阅读指导书目和阅读量基本标准，到2022年实现“书香校园”建设全覆盖。